

## 开放式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(机构投资者专用)

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:
-------------

- (1) 该人员负责向贵公司提交开户、认购、申购、赎回、资料变更、基金份额转托管、基金转换、变更分红方式、非交易过户、交易撤单、退款、挂失或修改密码、协议变更、单证补办、销户等业务的申请文件和其它相关文件。
- (2)接收贵公司签发的我单位业务申请受理回执和确认书,以及贵公司寄送的各类资料和信息。
  - (3) 向贵公司解释、补充说明、回答贵公司所提出的疑问和询问等基金业务相关事宜。

经办人在授权范围内实施的行为均代表我单位的行为,均为我单位的真实意思表示。我 单位对该等行为及其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本授权书自签字日起生效,直至本单位提交新的授权书或销户之前均为有效。

被授权人身份证件种类		
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号码		
被授权人联系方式:		
办公电话		
传 真	E-mail	
被授权人签名:		
单位公章:	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:	
注: 请授权人、被授权人提供身份证件双面	<b>万复印件</b>	

生效日期: 年 月 日